

蔡仪文集



CAI YI WEN JI

4

中国文联出版社

蔡仪文集

乙卯
二月

CAI YI WEN JI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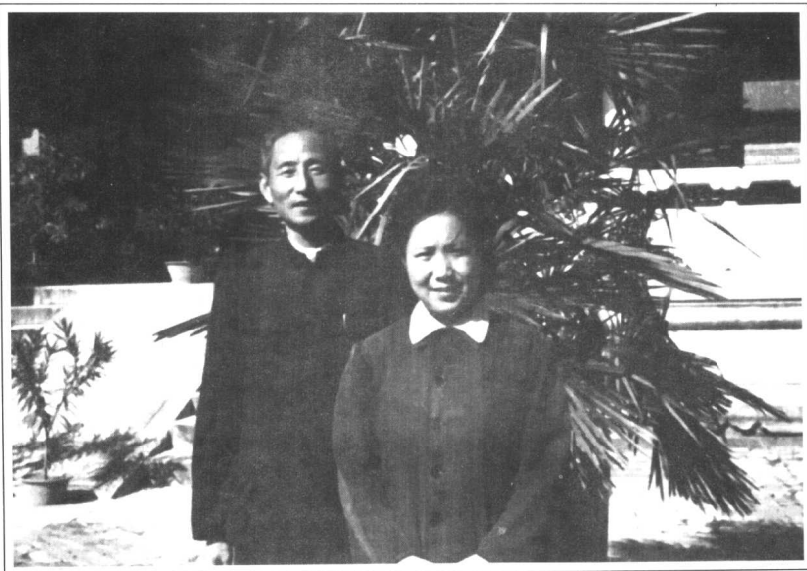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在故宫留影



编写《文学概论》的全体人员，左起：张炯、于海洋、胡经之、张国民、楼棲、蔡仪、王燎荧、李树谦、吕慧娟、李川龙、吕德申、王淑秧。
前排左起：何国端、卢志恒、柳鸣九、杨汉池。





去十三陵郊游



去戒台寺郊游，右起：涂武生、王燎荧、蔡仪、张国民、钱中文。

目 录

文学艺术中的典型人物问题	(1)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西金根》的批评	(27)
论车尔尼雪夫斯基的美学思想	(46)
马克思究竟怎样论美?	(93)
实践也是检验艺术美的惟一标准	(160)
批判反形象思维论	(165)
诗的比兴和形象思维的逻辑特性	(173)
诗的赋法和形象思维的逻辑特性	(182)
《经济学—哲学手稿》初探	(193)
美的本质或美的规律问题	(217)
形象思维问题	(235)
马克思思想的发展及其成熟的主要标志	
——《经济学—哲学手稿》再探 (上篇)	
.....	(250)
论人本主义、人道主义和“自然人化”说	
——《经济学—哲学手稿》再探 (下篇)	
.....	(285)
《经济学—哲学手稿》三探	(312)

关于《经济学—哲学手稿》和美学研究中的几个 问题.....	(355)
再谈《经济学—哲学手稿》有关的几点 意见.....	(373)

文学艺术中的典型人物问题^①

一 典型问题在当前提出的意义

近几年来，我们的文艺批评，往往比以前更着重地提出典型人物作为一个主要的评价尺度。如论《红旗谱》的成就时，首先就举出朱老忠是典型；论《创业史》的成就时，也总要谈到梁生宝是个典型。反之，在论作品的缺点或失败时，也常常说是没有创造典型或主人公不是典型。特别是去年关于《金沙洲》和《达吉和她的父亲》两次热烈讨论中，认为它们是失败的作品的人，几乎都说它们没有创造典型；而认为它们成功的人，又往往主张它们的主人公是典型。两种意见虽然相反，却有一点是共同的，

^① 编者注：此文写于六十年代初，后曾收入《探讨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美学论著初编》（下）（上海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

就是以典型人物作为主要的评价尺度。文艺批评中本来早就论过典型人物的创造问题，而如现在这样着重地提出它来作为一个主要尺度，以至于引起了热烈的争论，我以为这是和当前文艺发展的倾向有关的。

作为意识形态的文艺，在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和思想斗争的要求而发展的过程中，一定时期有它一定的主要矛盾和问题，文艺批评适应它的发展倾向，提出某种合乎规律的要求，有助于矛盾和问题的解决，有助于创作的发展。譬如说，全国解放后最初一个时期，我们的文艺批评曾以思想性和真实性作为重要的尺度。在批评文中也曾提到别的要求，包括典型人物的创造；但是主要是论作品中所体现的思想感情是否劳动人民的，是否无产阶级的，所描写的人民的生活和斗争是否真实的，这是社会主义文学的根本要求，也是当时文艺战线上的主要问题，电影《武训传》的批判，就可以说明这一点，虽然它的整个意义是远为广泛而深刻的。其后有一个时期，在要求思想性和真实性的基础上，又曾提出新英雄人物的创造作为重要的尺度。在作品批评中往往着重地论它是否描写了新英雄人物，或者怎样歪曲了新英雄人物等。这是由革命的思想性和生活的真实性两者结合起来的进一步的要求，当时在这方面也有必须澄清的问题，如“由落后到转变”的公式的流行，也是一个显著的例子。在当前，革命的思想性和生活的真实性，创造新英雄人物形象，依然是我们文艺的根本要求或主要要求，也有尚未明确的问题；然而思想性和真实性如何结合文艺的特征更好地贯彻到创作中去，新英雄人物形象如何按照艺术的规律创造出来，是文艺创作必须探索的，也是文艺批评必须探索的。现在文艺批评中提出典型人物作为一个重要尺度，可以认为正是这样的探索的一种表现。

可是在批评中具体运用典型人物这尺度的时候，就表现了批评者对典型理解的分歧。如去年在《羊城晚报》上同时发表两篇

批评《金沙洲》的文章，一篇是黄冠芳的《生活的波涛永远向前》^①认为“作品比较细致地塑造了几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典型”；另一篇是华南师范学院中文系评论组的《略论金沙洲》，却认为“《金沙洲》的人物是不典型的，正面人物不典型，反面人物也不典型。这就可以看出他们在文字上虽然都是说的典型，实际上各人的所谓典型不一样，以致结论是正相反的。为了使典型能够成为一种尺度，就应该明确它应有的意义。于是由具体作品的批评转到典型问题的讨论，这是适合时宜的，甚至是不能避免的。《羊城晚报》关于《金沙洲》的讨论，据编者按语说：“一开始，原想就《金沙洲》的思想性、艺术性进行探讨”，但在探讨过程中，首先遇到的障碍之一是“对于典型概念理解的混乱”。因为“典型问题是文学艺术创作的中心问题，也是马克思主义美学的根本问题”，所以需要很好地讨论。^②《达吉和她的父亲》的讨论情况也是如此。在《四川日报》的一次座谈会的报道中说：“文艺界对于《达吉和她的父亲》的讨论，“涉及到文艺作品如何表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性格，如何提高作品的思想性，如何创造新人物等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这次座谈会，就是“围绕小说进行具体分析探讨典型问题”。^③这都说明典型问题的讨论是完全有必要的。

不过在批评和讨论中，除了个别文章着重论述典型环境之外，一般都是论的典型人物。在所论中表现的关于典型人物的问题，又有两种情况：一种情况，如把典型人物仅仅归结为阶级本质，完全忽视他的个性，或者根本不管作品中人物的具体环境和条件，徒以抽象的公式去规定他的性格等。这种看法，本来在理论上早已明白是错误的了，但是由于论者的修养或观点的不同，

① 1961年4月13日《羊城晚报》。

② 1961年5月25日和7月20日《羊城晚报》。

③ 1961年11月8日《四川日报》。

以致发生了理解上的问题。在这次讨论中更进一步弄清楚了，我们这里也就不再论及。另一种情况，却是理论上还没有完全明确的问题，或者说，没有得到公认的定论的问题。其中有的在讨论时提出了种种不同的意见，有的虽然没有争论实际上却是问题。这一种问题，如果不设法求得适当解决，要使典型真能作为评价尺度来运用是很困难的。

首先，关于典型是什么的问题，在许多批评和讨论的文章中都概括地回答说：“典型是共性和个性的统一，或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①

这个说法本是早已有的，也是比较流行的。但是也早有人怀疑它是否能够完全说明典型。因为一般所谓典型，原是典型事物或典型形象的略语。既是典型事物或典型形象，就应该和一般事

① 在这次讨论中，多数人用以说明典型的，是“共性和个性的统一”。但是“个性”一词，在社会科学的术语中有两种用法，含义不同。如在心理学、教育学和社会思想史上，所谓个性心理、个性培养、个性解放等，是指有个人特点的整个人的性格。这“个性”不是和“共性”相对并称的。在哲学上，和“共性”相对并称时，“个性”是指个别事物的独特的属性，“共性”是指它和同类事物共有的属性。也称为一般与个别，或普遍性与个别性。

个性一词的前一个用法，在文艺理论中也早已应用。特别是十九世纪的文艺理论和批评文中，对于人物的个性描写是非常强调的。即如恩格斯在给敏娜·考茨基的信中所说：“对于这两种环境里的人物，我认为您都用……个性描写手法给刻画出来了；每个人都是典型，但同时又是一定的单个人，正如老黑格尔所说的，是一个‘这个’，而且应当是如此。”这里所说的“个性”，是如黑格尔所说的“这个”的性格，是和“典型”同样地用来说明整个“个人”性格的，不是和“共性”对立地用来说明个人性格的不同因素的。

在文艺理论上，关于人物性格创造的理论有一个发展的过程，自文艺复兴时期以来，有时有人提倡写人物要写出个人特点，有时有人提倡写人物要写出一类人的特点。经过十八世纪到十九世纪提倡写“个性”和提倡写“典型”的意见才先后流行。当时所谓“典型”指的是人物有普遍性也有个别性；而所谓“个性”指的是他有个别性也有普遍性。因此两者都同样指有普遍性和个别性两方面的个人性格，但是两者又显然各有不同的着重点。“典型”着重指的是普遍性；“个性”着重指的是个别性，恩格斯那句话是把历史发展过程中两种分歧意见统一起来，说明文艺创作中描写得成功的某些人物，是典型同时也完全是特定的个性，典型和个性并不是完全对立不相容的。我们在这里，考虑历史的传统和恩格斯的意见，对于“个性”一词，就按照从来的用法，指有个人特点的整个的性格；而为了避免混淆，在说明典型的因素时，就用普遍性和个别性。

物或一般艺术形象不同。然而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只是一般具体事物的普通情况，不能作为典型事物的特殊规定。如张三、李四或任何一个人，既有人的普遍性，又有他的个别性，都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于是典型就不能只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了。如果认为典型就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和一般人物没有什么不同，那么文学要创造典型人物，就只要按照任何一个现实的人去忠实地描写他，写得和本人一模一样就可以了；然而事实上这是不可能创造艺术典型的。因此这个说法，既不能完全说明典型，还可能对文学的典型创造有不良的影响。

在典型问题的讨论中，还曾进一步就典型的普遍性提出不同的意见，主要是关于阶级社会的典型人物的普遍性和阶级性的关系。在《金沙洲》的讨论中，就有三种不同的意见：第一种意见认为典型的普遍性就是阶级性。如孙之龙的《典型是什么》一文中说：“我以为，典型是阶级性与个别性的辩证的统一。阶级性——这是普遍性。个性——这是特殊性。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阶级性存在于个性之中。因此也可以说，典型是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的统一。”^①第二种意见认为典型的普遍性不限于阶级性，还包括更广阔的社会性。如陈则光的《论典型的社会性》一文中说：“文艺的典型，应该是阶级性、社会性和个性的统一体。”因为人总是一定社会的人，社会性是人的性格形成的条件。而社会性有“时代的、历史的、民族的、国家的”等方面，是“比阶级性辽阔得多的共性”^②。第三种意见认为典型的普遍性是阶级性和类型性。如吴文辉的《论典型的普遍意义》一文中说：典型是阶级性、类型性和个性的统一。因为一个阶级的内部差别很大，很难进行生动的形象概括；至于社会共有的特性的范围更

① 1961年6月13日《羊城晚报》。

② 1961年12月21日《羊城晚报》。

大，更难概括；文艺的典型实际上是“以个性表现类型性，以各种类型性表现阶级性”。^①以上三种意见显然是很不同的。对于典型的普遍性的理解既然如此的不同，对于典型的理解也必然因之而不同了。

在讨论的文章中，关于典型的个别性并没有提出什么不同的意见。然而典型的普遍性和个别性原是互相关联的，对普遍性的理解如何，必然也是影响对个别性的理解。因此在有些文章中谈到个别性的地方，也还是可以看出问题。如在批评《达吉和她的父亲》的文章中，就有的认为小说的主人公都只描写了个性，没有“共性”。这就是把任秉清、马赫的性格中留下的旧社会苦难的阴影，在当时本是有普遍意义的东西，也看作只是个别的东西。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又认为任秉清、马赫各人的要求达吉归自己，是琐碎的个人欲望，是个人主义。这又是把他们在当时的实际生活条件下必然有的思想感情，本是他们个别的东西，却看作是他们不应有的东西，也就是要从个别性中排除它。对于典型的个别性的这种看法，就显然是问题。

以上说明由《金沙洲》和《达吉和她的父亲》的批评到典型人物的讨论，表现着各种各样的问题，这些问题究竟如何解决呢？

二 艺术典型的根本性质

文学艺术中典型人物的根本性质究竟怎样，他的普遍性和个别性及两者的统一关系又如何，我们且就文学史上有定论的典型

^① 1962年1月18日《羊城晚报》。

人物来考察吧。文学史上有定论的典型人物，容易叫我们想到的有李逵、阿 Q、吉诃德先生、奥勃洛摩夫、“装在套子里的人”等等。他们原是现实人物的反映，也描写得具体、生动跟现实人物一样，因此他们也有普遍性和个别性，也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然而如上所说，现实中的任何人物都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典型人物就不能只是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统一。至于文学艺术中的典型人物，又是作者有意创造的，他的普遍性和个别性及两者的统一关系，是作者所意匠经营的，因此就可能更有不同。

如阿 Q 这个典型人物在作品中究竟是怎样描写的呢？当他的癞疮疤被别人嘲笑的时候，他没有正常的对抗办法，只有别出心裁地报复说：“你还不配。”这样一来，仿佛他的癞疮疤倒是一种高尚而光荣的东西，因此就心满意足了。又他在被赵太爷打了耳光之后，也不敢回手反击，就只好心里想道：“现在世界太不象话，儿子打老子。”这样一来，仿佛自己真是赵太爷的老子，因此反而得意起来了。作品中描写了阿 Q 这种种具体的言语、行动、作风、气派、心理状态和生活习惯等等，都是带有阿 Q 这个人的独特之点的东西，这就是阿 Q 的个别性。但是这些又不是单纯的个别的东西，它还包含有普遍性。

本来事物的普遍性存在于个别性之中，个别性是表现普遍性的。阿 Q 在被人嘲笑、侮辱以至殴打时，不敢用直接的正面的对抗办法，只是采取间接的或者幻想的报复手段，以取得自欺自慰的精神上的胜利。如他的被赵太爷打了耳光，本是可耻的失败，但是他幻想自己是赵太爷的老子，以取得精神上的胜利。这种精神胜利法是他的个别性所集中地表现的，是他作为典型的性格的核心或基本之点，是有普遍意义的东西，也就是他的普遍性。吉诃德先生这个典型人物也是如此。作品里所描写的吉诃德先生的种种具体的言语、行动、心理状态和生活习惯，如他的和理发师作战、和风车搏斗等，都是带有独特之点的个别的东西；

而这些个别的東西，又是集中地表現他的單憑主觀幻想去冒險從事他所謂光榮事業的精神，這是他作為典型的性格的基本之點，也就是他的普遍性。

應該說明，所謂個別性和普遍性是事物在一定情況下它的屬性的相對的關係，並沒有什麼絕對的區別。在某一種情況下的個別性，在另一種情況下又是普遍性。然而在作品中所描寫的具體的典型人物身上，他的個別性和普遍性是互相制約、互相規定的，是具體情況下的個別性和普遍性，是可以有、也應該有原則的區別。如阿 Q 在癩瘡疤被人嘲笑時，他報復說“你還不配”，因此他的癩瘡疤倒彷彿是光榮的東西。我們說這裡是阿 Q 的個別性，並不是認為惟獨阿 Q 才有癩瘡疤，也不是認為惟獨阿 Q 在被嘲笑時才說“你還不配”，而是認為在當時那種具體情況下的具體的說法 and 想法，整個說來，帶有阿 Q 這個人的獨特之點，是阿 Q 所特有的。至於阿 Q 的精神勝利法，我們說這是他的普遍性，也不是認為作為一個人物來說，只有精神勝利法才是他的普遍性，除此之外他就沒有和別人共同的东西；而是認為作品所描寫的種種具體的、帶有獨特之點的言語、行動、心理狀態和生活習慣等，是集中地表現精神勝利法的，他的作為典型的性格的基本之點是精神勝利法，因此精神勝利法不能不是他的普遍性，而他的普遍性主要是精神勝利法。

而且藝術典型的個別性，固然是它的獨特的屬性，又總是和它反映現實的感性現象分不開的；同樣，它的普遍性本是它和其他事物共有的屬性，也總是和它表現現實的本質規律分不開的。因此如上所說，阿 Q 的個別性，是作品中所描寫的他的種種具體的言語、行動、作風、氣派等帶有個人獨特之點的東西，而吉訶德先生的個別性，同樣是作品中所描寫的他的帶有個人特點的種種具體的感性現象的東西。由於藝術典型的個別性是和它反映現實的感性現象分不開的，所以無論阿 Q 也好，吉訶德先生也

好，他们的个别性总给予我们非常鲜明生动的、甚至是突出的印象，使我们得到非常鲜明生动的、甚至是突出的感受。要之，他们的个别性是非常鲜明生动的、突出的。如阿 Q 在癞疮疤被人嘲笑时的别出心裁的报复的话，和他因此而觉得满意的心理状态；他被赵太爷打了耳光之后的欺骗自己的想法，和他因此而感到高兴的情形，就是鲜明突出异乎常人的。吉诃德先生的把风车当作巨人进行搏斗，把理发师当作魔法师的大事奋战，这样的个别性不是也很鲜明突出吗？

不仅如此，他们作为典型的性格的基本之点，又都是有普遍的社会意义的。也就是说，他们作为典型的普遍性，是一定现实生活的本质的反映。如阿 Q 的精神胜利法，是表现了现实中失败，只有以幻想上的胜利来自欺自慰的人生哲学。按鲁迅当时的想法，是试图要“写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灵魂”而创造这个典型的。“当《阿 Q 正传》最初一段一段发表的时候，有许多人都栗栗危惧，恐怕以后要骂到他的头上”，由此可以看出他的精神胜利法是和一定社会生活的本质的反映不可分，而具有广阔的社会意义了。吉诃德先生的不顾现实情况，只凭主观幻想去冒险从事其所谓光荣事业的精神，也是很有普遍意义的，以至几百年后的今天，还有一些可以被指摘为吉诃德先生的人物。

而且他们的作为典型人物的这种普遍性，正是因为个别性非常鲜明、生动而突出才能得到充分的表现。譬如阿 Q 在被人打了耳光之后，设想这是被儿子打了，反而得意起来：这就恰好充分地表现了他的精神胜利法。同样，吉诃德先生甚至把风车当作巨人去搏斗，以致被风车卷起来，枪也打断了，人也摔得骨架子快要散了。也正是由于这样的个别性，才能显著地表现他的吉诃德精神。如果他们的个别性不是这样鲜明生动而突出，或者他们的普遍性不是这样有社会意义，都不可能使他们成为这样的典型人物。

自然，文学艺术中的许多典型人物，未必都达到阿 Q 和吉诃德先生一样的高度，他们的个性未必都那么鲜明突出，他们的普遍性未必都那么有社会意义。但是他们既是典型人物，总有他们作为典型的基本特点，他们的个别性和普遍性及两者的统一关系，还是和一般人物形象不同。我们现在且来看“装在套子里的人”吧。

“装在套子里的人”，大家都知道，是契诃夫的一个同名的短篇小说中的主人公，不是如长篇小说或中篇小说中那样，能够在许多场面中，从许多方面去充分描写他，这是短篇小说所不能做到的；而且作品的描写主人公，又不是以传奇的笔调来描写异常的事迹，而是以闲谈的口吻，写出他在日常生活中的言行。虽然如此，这个主人公也是公认的很有思想意义的典型人物。

试一分析他的所以是公认的典型，首先就可以看出他的个别性也是相当鲜明、生动、突出的。譬如说：“即使在晴朗的天气，他也穿上雨鞋，带着雨伞，而且一定穿着暖和的棉大衣”。“他戴黑眼镜，穿上毛衫，用棉花堵上耳朵眼；他一坐上马车，总叫老车夫支起篷来”。这样的姿态、神情、行为、习惯等等，虽是日常生活中的状况，不是也相当突出吗？再如他看见同事柯瓦连科和妹妹华连卡骑着自行车出游（华连卡正是他在试行恋爱的对象），他的脸色顿时由发青变得发白了，而且第二天就跑到柯瓦连科那里向他劝告说：“如果教师骑自行车，那还能希望学生做出什么好事来？他们所做的就只有倒过来用脑袋去走路了！既然政府还没有发出通告允许做这种事，那就做不得”。“一位小姐或者一位姑娘，却骑自行车——这太可怕了！”这就可以看出他的个别性是怎样了吧。

“装在套子里的人”的所以是典型，也还在于他的普遍性有相当深刻的社会意义，而且正是由他的鲜明突出的个别性充分地表现出来的。他晴天也带着雨伞，温暖时节也穿棉大衣，坐上马

车就要支起车篷，这些都是表现他害怕一切意外事件的发生，甚至认为没有政府明白通告允许的事都不能做，所以一个姑娘骑自行车这样的新鲜事，他就觉得是太可怕的了，以致不得不向他同事提出警告。这就是由畏缩、退守、害怕变革而至于反对任何新的自由活动的儒怯卑鄙的奴才心理。这种心理是封建专制统治下特别发达的顺民思想，是反动势力的支柱，因此是有很深刻的社会意义的。而且在这个短篇小说里，由于所描写的个别性的鲜明生动而突出，对于他的作为典型的这种普遍性，也是表现得相当显著而充分的。

总括以上三个著名的典型人物的情况看来，文学艺术中的典型人物的所以是典型人物，不仅是个别性和普遍性的统一；而是以鲜明生动而突出的个别性，能够显著而充分地表现他有相当社会意义的普遍性。否则这个人物形象就会是平庸的、灰色的、黯淡无光的。至于完全缺乏个别性的形象，就根本不可能是具体的人物形象，即使表现有什么社会意义，也不过是图解现成的政治概念罢了。反之，个别性虽然鲜明而突出，却没有集中地表现什么普遍性，或者所表现的根本没有什么社会意义，都不可能是典型。

如果我们对于典型人物的这种看法大致不错的话，那么如小说《达吉和她的父亲》中的主人公任秉清和马赫，或者《金沙洲》中的主人公刘柏和郭细九等人物，就未必是典型。这并不是如有些读者所说，因为他们缺乏普遍性；不是的，我们认为他们既有一定的个别性，也有一定的普遍性（关于这点，我们在下面还要说明），是个别性和普遍性的统一，是有一定性格的人物形象。但是他们的个别性是不是够鲜明生动呢？他们的个人特征是不是够突出呢？不是的。关于任秉清的言语、行动、作风、气派等的描写，在小说中原是比较简单的，关于马赫的具体描写虽比较多却是复杂的。而且关于他们两个人的那些描写，都不是集中在表现他们各个人的性格的某一特点上，而是集中在表现他们各